

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

晋综示函〔2023〕171号

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 关于批复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

各预算单位：

《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关于 2022 年预算执行与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》已经综改区 2023 年第 3 次党工委会议和太原市人大会议审议通过，按照《预算法》相关规定予以批复，并提出具体工作要求，请遵照执行。

- 坚持“支出有预算，支出有绩效”，进一步加强批复预算的法律约束力和执行力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。
- 坚持政府过“紧日子”要求，认真贯彻“三公”经费只减不增和贯彻行政事业性资产效能提升等相关规定。
- 坚持政府性基金以收定支、收支平衡原则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表



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

2023 年 3 月 27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